衡山行善團

屋主服務同意書

本人　　　　　　　及本人親屬及同住者，同意由衡山行善團（以下簡稱乙方）為本人□修繕□整理房屋乙戶，在此同意保證事項如下列：

1. 服務地點：
2. 乙方僅止於為本人□修繕□整理房屋，如有其它稅務及法務相關問題時，由本人自行負責。
3. 服務內容：  
   1.

2.

3.

1. 本人已確認過乙方服務範圍內無任何貴重物品，本人保證於乙方服務時將全程陪同，於服務完成並點交後，本人或本人親屬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賠償或給付任何費用。
2. **本人同意為配合稽查單位稽核事項，拍攝本人及本案所需相關照片/影片（僅照案主背面或側面，若有正面照將打馬賽克）以提供乙方做為結案之佐證資料，   
   並同意將本人及家屬相片/影片公佈於乙方之官方網站/刊物/媒體及後製上，但 住址及面孔需經過保護處理。**

此　　　　　　致

立切結書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身份證字號：

家屬代表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身份證字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關係：

中華民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表單編號：A-003